

2024 年度
高新区（新吴区）审计局（本级）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主管全区审计工作。贯彻执行国家审计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参与起草审计、财政经济方面的规范性文件，提出相关政策建议；负责对区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进行审计监督，维护财政经济秩序，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促进廉政建设，保障全区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对审计、专项审计调查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制定并组织实施审计工作发展规划，制定并组织实施年度审计计划，对直接审计、审计调查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向区管委会（区政府）和市审计局提出年度区级预算执行和其它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区政府委托向区人大常委会提出区级预算执行和其它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的纠正和处理结果报告；向区管委会（区政府）和市审计局报告对其它事项的审计与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和相关单位通报审计情况及审计结果。

（四）负责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的建议：

1. 区级预算执行情况和其它财政收支，区政府直属各部门预

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它财政收支。

2. 所辖街道（功能园区）预算的执行情况、决算和其它财政收支，区级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3. 使用区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

4. 区、街道政府投资和以政府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及决算。

5. 国有、区、街道（功能园区）集体企业和国有、集体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的资产、负债及损益。

6. 区管委会（区政府）部门管理和其它单位受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它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7. 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规定应审计的其它事项。

（五）按规定对区管领导干部及依法属于区审计监督对象的其它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国家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区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国家和区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

（七）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或区政府裁决中的有关事项。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案件。

（八）依法指导和监督各街道（功能园区）、部门、企事业单位的内部审计。

（九）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

（十）指导和推广信息技术在全区审计领域的应用，组织建设全区审计信息系统。

（十一）承办市纪委监委、监委、市审计局和区党工委（区委）、区管委会（区政府）授权和交办的其它事项。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政财务审计处、经济责任审计处、固定资产投资审计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4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旗帜鲜明讲政治，强化党对审计工作的领导

1. 夯实思想根基，增强政治定力。坚定不移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列为第一议题，全年开展政治理论学习 13 次，树牢政治机关意识。认真组织开展党的二十大精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宣传，把党中央的决策部署细化为具体措施，贯彻到审计工作全过程各方面，擦亮“红色审计”的政治底色。

2. 规范请示报告，把握政治属性。强化党管审计工作意识，坚持把重大事项请示报告作为重要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对照请示报告任务清单，规范请示报告程序，全年向区委审计委员会请示报告重大事项 18 项，向市委审计委员会及办公室请示报告重大事项 5 项，获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重要指示批示 10 余条。

3. 强化服务保障，提升政治功能。扎实履行区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职责，科学谋划推进全区审计工作，明确全区审计工作开展的思路和要点，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上来。全年提请并筹备召开区委审计委员会会议 2 次，全区审计工作会议 1 次，研究审议审计项目计划、同级审工作报告等重要事项，牢牢把握审计工作正确方向。

（二）善作善成重实干，切实履行审计监督职责

立足经济监督职能定位，全年共完成计划内审计项目 17 项，查出各类问题 109 个，涉及问题金额 5.4 亿元，提出审计建议 29 条；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事项 6 项；开展政府投资审计项目 513 项，累计调整各类不合理款项 7.32 亿元。

1. 规范管好“国家钱袋”。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压舱石”的作用，组织开展区本级年度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促进积极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深化财政预算制度改革，推动 2.81 亿元资金缴入国库；组织开展无锡科技职业学院财务收支审计，助力规范高校预决算编制，严格预算执行，推动 2869.57 万元资金上缴财政。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建设资金的监管，从源头控制，组织开展招标审计 63 项，调整金额 1.76 亿元；对 349 项工程开展结算、竣工决算审计，核减工程款项 5.56 亿元，切实把牢资金关。

2. 助力画好“发展蓝图”。组织开展稳外贸稳外资相关专项资金绩效审计，推动外资提质增效、外贸稳规模稳结构；组织开展重点论坛峰会经费和绩效情况专项审计，推动提升办展办会长期效果，促进产研交流合作，助力完善经济交流、合作发展的重

要平台；组织开展基层镇街国资管理情况专项审计调查，推动基层优化财政管理、盘活资源、促进发展，助力基层优化资源配置、夯实发展基础。持续聚焦重大投资项目加强审计监督，对 55 个项目实施全过程跟踪审计，强化政策、资金等要素保障，加快推动项目落实。

3. 织密权力“制度笼子”。持续推动强化对领导干部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组织对新安街道、城管、退役军人事务局 4 位党政领导干部、智慧新吴和公交公司 2 位国有企业主要负责人开展任期经济责任审计，发现相关问题线索 6 条移送至区纪委进一步调查，处理领导干部 1 名，进一步促进干部依法行政、高效履职。

4. 全力呵护“民生温度”。聚焦民生急难愁盼问题，组织开展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运行情况的专项审计调查，为基层医疗卫生服务发展建言献策，助力提升全区居民医疗卫生服务水平；组织开展停车场建设管理运行情况专项审计调查，对停车场设计的合理性进行分析，对建成后缓解交通拥堵等问题的实效性进行核查，有力护航民生工程落地落实。

（三）同频共振聚合力，不断深化机关自身建设

1. 强化党建引领，筑牢战斗堡垒。坚持把党建工作同推进审计业务工作结合起来，找准切入点和突破口，有效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推动党建各项目标任务落地落实。坚持党建工作跟着审计项目走，实施“审计组+临时党小组”工作模式，确保组织生活不断档；积极贯彻区委“三联三强基”党员干部下沉基层常态化长

效化工作部署，与结对社区力量联配，切实服务基层治理；持续深化“新审飞凤”党建品牌，积极申报基层党建书记项目，推动党建业务相融并进。

2. 做实廉政教育，守住廉洁底线。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抓在手上、扛在肩上、落实到行动上，局党组与班子成员、分管领导与各业务处室负责人层层签订廉政责任书，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制网络。全年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工作 3 次，在全局范围内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组织开展廉政警示教育活动 8 次，开展各类廉政谈话 20 余人次；严格落实廉政监督员制度，全面强化审计现场监督管理，常态化开展廉政回访工作，督促审计人员做到依法审计、廉洁审计、文明审计。

3. 立足岗位练兵，锤炼队伍素质。采取“请进来、走出去”的方式，积极组织和参加本系统内的各类业务培训，加强专业知识学习，拓宽知识面，提升干部业务能力和综合素养。结合工作实际，落实“审计实务导师制”制度，指派业务骨干对年轻审计干部进行审计实务“一对一”传帮带，毫无保留地传授审计专业技能和工作经验做法，帮助他们提高业务技能，让“审计新兵”尽快成长为“审计标兵”，全力推动审计干部队伍建设取得实效。

第二部分
高新区（新吴区）审计局（本级）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审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5.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5
		九、卫生健康支出	8.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9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95.10	本年支出合计	595.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595.10	总计	595.1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审计局（本级）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95.10	595.1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84	504.84						
20108	审计事务	504.84	504.84						
2010801	行政运行	170.09	170.09						
2010804	审计业务	334.75	334.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5	28.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5	28.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3	18.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2	9.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1	8.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1	8.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1	8.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99	53.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99	53.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7	17.77						
2210202	提租补贴	26.49	26.49						
2210203	购房补贴	9.73	9.7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审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95. 10	260. 34	334. 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 84	170. 09	334. 75			
20108	审计事务	504. 84	170. 09	334. 75			
2010801	行政运行	170. 09	170. 09				
2010804	审计业务	334. 75		334. 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 25	28. 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 25	28. 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 83	18. 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 42	9. 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 01	8. 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 01	8. 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 01	8. 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 99	53. 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 99	53. 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 77	17. 77				
2210202	提租补贴	26. 49	26. 49				

2210203	购房补贴	9.73	9.73				
---------	------	------	------	--	--	--	--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审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95.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84	504.8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5	28.25		
		九、卫生健康支出	8.01	8.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99	53.99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95.10	本年支出合计	595.10	595.1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95.10	总计	595.10	595.1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审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5.10	260.34	334.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84	170.09	334.75
20108	审计事务	504.84	170.09	334.75
2010801	行政运行	170.09	170.09	
2010804	审计业务	334.75		334.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5	28.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5	28.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3	18.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2	9.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1	8.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1	8.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1	8.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99	53.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99	53.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7	17.77	
2210202	提租补贴	26.49	26.49	
2210203	购房补贴	9.73	9.7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审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0.34	248.17	12.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64	240.64	
30101	基本工资	45.48	45.48	
30102	津贴补贴	94.35	94.35	
30103	奖金	45.62	45.6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83	18.8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42	9.4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1	8.0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	1.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77	17.77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7		12.17
30201	办公费	1.75		1.75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78		1.7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90		2.90
30229	福利费	0.60		0.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4		4.9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3	7.5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3	7.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审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95.10	260.34	334.7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04.84	170.09	334.75
20108	审计事务	504.84	170.09	334.75
2010801	行政运行	170.09	170.09	
2010804	审计业务	334.75		334.7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25	28.2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25	28.2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83	18.8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42	9.4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8.01	8.0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8.01	8.0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01	8.0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3.99	53.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3.99	53.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77	17.77	
2210202	提租补贴	26.49	26.49	
2210203	购房补贴	9.73	9.73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审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0.34	248.17	12.1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64	240.64	
30101	基本工资	45.48	45.48	
30102	津贴补贴	94.35	94.35	
30103	奖金	45.62	45.62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83	18.8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42	9.42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01	8.01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4	1.14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77	17.77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7		12.17
30201	办公费	1.75		1.75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78		1.7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90		2.90
30229	福利费	0.60		0.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4		4.9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0.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3	7.53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3	7.5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审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 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98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2	参加培训人次(人)	42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审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审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审计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2.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17
30201	办公费	1.75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1.78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90
30229	福利费	0.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9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2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高新区（新吴区）审计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5.48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48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95.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7.28 万元，增长 6.68%。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595.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9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28 万元，增长 6.68%，变动原因：人员晋升，工资增加，财政收入增加。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支出决算总计 595.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9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28 万元，增长 6.68%，变动原因：人员晋升，工资增加，支出增加。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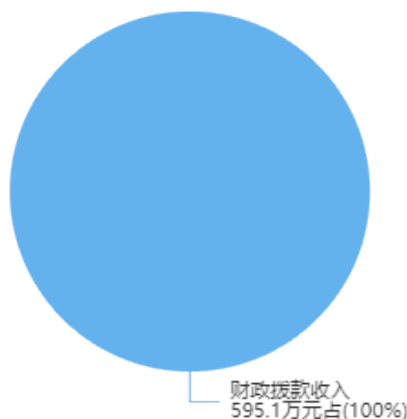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95.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5.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

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收入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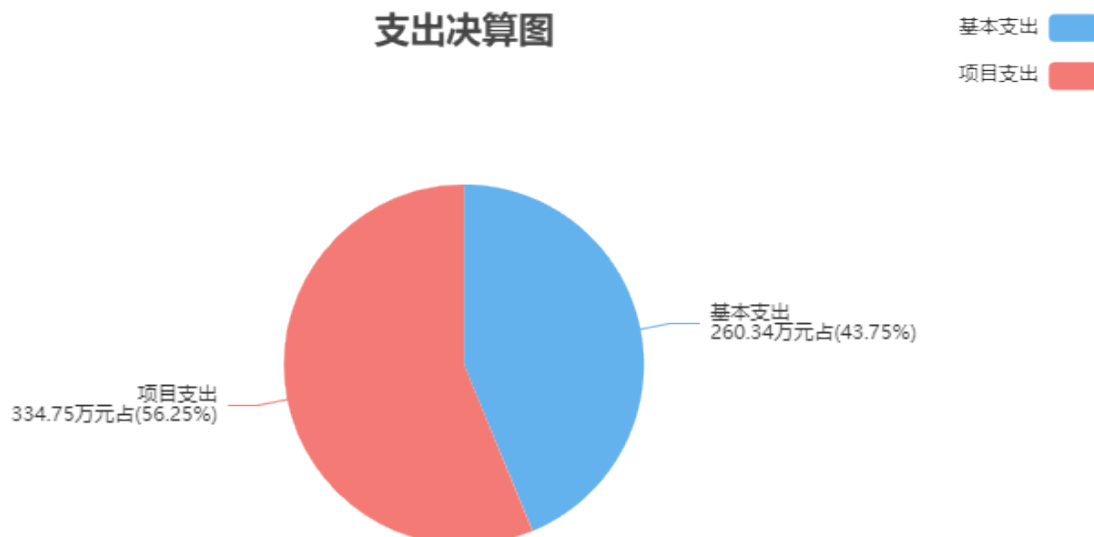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9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0.34 万元，占 43.75%；项目支出 334.75 万元，占 56.2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95.1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7.28 万元，增长 6.68%，变动原因：人员晋升，工资增加，财政收支增加。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95.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576.74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18%。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145.8 万元，支出决算 170.0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晋升，工资增加，支出增加。

2. 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年初预算 339 万元，支出决算 334.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7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节省开支。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9.9 万元，支出决算 18.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6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系统中的基数偏高。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9.95 万元，支出决算 9.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6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系统中的基数偏高。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8.68 万元，支出决算 8.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2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预算系统中的基数偏高。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16.87 万元，支出决算 17.7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33%。

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晋升，公积金增加。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22.09 万元，支出决算 26.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9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变动，享受提租补贴的人员增加，支出增加。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14.45 万元，支出决算 9.7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3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享受购房补贴的人员调出，支出减少。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60.3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8.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95.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28 万元，增长 6.68%，变动原因：人员晋升，工资增加。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60.3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48.1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12.1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

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

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4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9.9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9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9.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9.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9.9%，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厉行节约，支出减少。2024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2 个，组织培训 42 人次，开支内容：培训师资费、场地费、教材费。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12.17 万元（其中：一般

公共预算支出 12.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66 万元，减少 5.14%，变动原因：业务减少，运行经费减少，支出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0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我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95.1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反映各级审计机构的审计、专项审计调查、聘请社会审计组织人员及技术专家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

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